

证券代码：300045

证券简称：华力创通

公告编号：2023-057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制度》”）等规定，因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部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公司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675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8,458,149.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8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9,999,994.69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113,498.26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3,886,496.43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22)第110C000390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与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制度》。

2022年7月28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世纪城支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华力智芯（成都）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及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北斗+5G 融合终端基带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14,000.00 万元，该项目资金仍在持续使用中，项目尚未实施完成；公司“北斗机载终端及地面数据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10,000.00 万元，该项目资金仍在持续使用中，项目尚未实施完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9,000.00 万元已经使用完毕，该项目实施完成，为方便募集资金专户的管理，公司对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利息收入）26.21 元转入公司基本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情况

序号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	
1	募集资金项目	北斗机载终端及地面数据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开户主体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北京银行世纪城支行
	银行账号	20000001162100095003400
	账户使用情况	正常使用
2	募集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开户主体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北京银行世纪城支行
	银行账号	20000001162100076290887

	账户使用情况	账户注销（账户资金使用完毕）
3	募集资金项目	北斗+5G 融合终端基带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开户主体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北京来福士支行
	银行账号	8110701013302344309
	账户使用情况	正常使用
4	募集资金项目	北斗+5G 融合终端基带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开户主体	华力智芯（成都）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北京来福士支行
	银行账号	8110701013702344538
	账户使用情况	正常使用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	账户名称	开户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世纪城支行	20000001162100076290887	账户注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成。同时，公司与银行和保荐机构签订的对应账户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 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8日